

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 促进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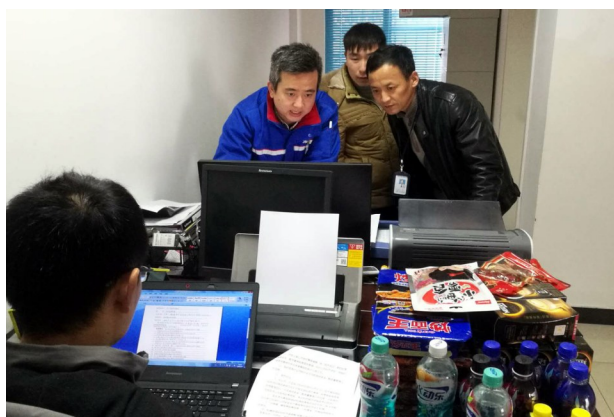
安全关乎民生大计,安全有了保障,百姓才能安居乐业,社会才能和谐繁荣。去年以来,按照国家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和要求,我县以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为重点,以确保安全生产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,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,强化安全生产监管,狠抓重点领域安全生产,确保了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。

主要表现为:

——安全生产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,2017年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6起,死亡17人,与2016年同期相比,事故起数减少3起,下降15.8%,死亡人数减少2人,下降15%。

——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进一步增强。去年在杭州市率先成立以县委书记、县长为双主任的县安委会,构建“1+6+3”(即在县安委会架构下,建立6个专业安全生产委员会和3个重点平台安委会,分别由分管该领域或重点产业平台的县委常委或副县长担任主任,同时明确牵头部门及工作开展的机制)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。将安全生产纳入乡镇“四个平台”建设,明确乡镇安监干部身份,定人定岗定监管职责并将人员信息上墙公开,进一步强化基层监管力量。通过《淳安县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实施计划》,在道路交通(交警)、道路交通(交通运输)、工程建设、消防、特种设备、工矿商贸、水上运输、旅游、城市运行等9个行业领域开展防范事故高发及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。

——最多跑一次改革卓有成效。16项依申请事项中,全部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目标,完成率达100%。



学习贯彻机构改革精神

2018年,是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。连日来,县安监局利用专题党课的形式,组织全体机关党员、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精神。

“在改革中,安监部门也面临着大部制等新的形势,定位、职能相应发生调整。”该局相关负责人介绍,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深悟透十九大

有关安全生产领域的一系列新判断、新提法、新概念、新要求、新部署,要求全局上下要深刻领会改革的新精神、新思想,新部署、新思路,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要求上来;要充分做好思想准备、工作准备、行动准备,吃透“上情”、摸清“下情”,认真开展调研,摸清底数,确保各项改革积极稳妥、依规有

序地向前推进。

在机构改革到位前,县安监局谋定而后动,明确各项安全生产监管职责仍由原单位承担,绝不能发生因工作责任心不到位而引发的事故,也绝对不能形成监管职责的真空,确保改革期间精力不分散、职责不脱位、监管不放松、底线不退让。



学懂弄通做实《规定》

近日,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(以下简称《规定》),明确界定了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的职责、考核考察、表彰奖励、责任追究。通篇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国务院对安全生产的高度重视,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思想的具体化、制度化,是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重要制度性安排,是新时期以全面从严治党推动全面从严治安的重要体现。

“这是我国第一部安全生产领域的党内法规,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高度重视,对进一步促进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、加强和保障安全生产工作意义重大、影响深远。”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安全生产,事关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,事关人民群众的健康福祉,抓好安全生产,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。今年6月是全国第17个“安



全生产月”,今年的主题是“生命至上安全发展”。

利用“安全生产月”有利时机,该局将把学习《规定》、宣传《规定》、贯彻落实《规定》作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,在学懂、弄通、做实上下功夫,始终坚持问题导向、突出重点,紧紧抓住安全生产领

域的薄弱环节,以“强化安全发展观念、提升全民安全素质”为主线,以“安全生产月”和安全知识“五进”活动为抓手,加强分领域、分群体、分行业的针对性宣传,定期开展全员培训和应急演练,引导市民关注安全生产、参与安全生产,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安全生产新格局。

扎实推进“强化执法年”工作

根据上级《关于印发<安全生产“强化执法年”活动方案>的通知》的工作要求,该局将2018年“强化执法年”工作作为全县安全生产领域补短板、强作为、促成效的重要抓手,不断推进安全生产监管领域各项工作的规范化和可持续化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结合实际,完善制度保障。根据《安全生产法》以及上级加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的工作要求,结合全

县安全监管工作实际,组织全县各乡镇及安委会负有监管职责的单位编制了《2018年安全生产监察执法计划》,作为2018年全县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执法依据,县安委办还将《计划》执行情况列入到安全生产专项督查。

建立四项执法工作制度,规范执法。即开展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联动执法制度、建立案件移交制度、实施重大行政处罚集体研究制度、

实行每月定期督办制度,推动安全生产工作向规范化、制度化转变。

突出重点领域和时段,强化执法检查。围绕烟花爆竹、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职业卫生及工矿商贸等重点行业、重点领域、重点对象,在节日、汛期、两会等重点时段,突出严字当头,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,坚持严查严管,从源头上防范重特大事故的发生。